

证券代码：836772

证券简称：华宇教育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华宇教育

NEEQ : 836772

山东华宇智慧教育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Huayu Wisdom Educ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晓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守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守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守秋
电话	0539-8718633
传真	0539-8718633
电子邮箱	Xushouqiu@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yodofy.com
联系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经济开发区中山路 32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一、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828,771.84	19,169,564.08	-85.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938.63	5,911,313.26	-97.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1	0.41	-97.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85%	32.4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5.76%	69.06%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39,013.19	12,042,031.67	-73.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4,374.63	-3,891,033.46	-48.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19,801.53	-4,699,156.10	-1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469.08	437,022.21	389.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1.59%	-49.5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2.83%	-59.8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	-0.27	-48.15%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275,000	50.52%	-7,275,00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75,000	16.49%	-2,375,0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125,000	49.48%	7,275,000	14,4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00,000	34.03%	2,375,000	7,275,000	50.52%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4,400,000.00	-	0	14,4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孙佳	9,500,000	-2,375,000	7,125,000	49.48%	7,125,000	0
2	华大融创	4,900,000	2,375,000	7,275,000	50.52%	7,275,000	0
合计		14,400,000	0	14,400,000	100.00%	14,4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准则变化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要求境

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富源智慧后勤服务江苏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和智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69.44%的股权给无锡筠悦高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全资子公司富源智慧后勤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30.56%的股权转让给无锡市源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详见 2021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1 年度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系：

华宇教育公司 2019-2021 年连续亏损，2021 年末累计亏损 1,429.44 万元，2021 年末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华宇教育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企业目前正在采取一系列的措施来推进新业务，但上述措施对生产经营情况的改善具有不确定性，无法消除审计师对华宇教育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的疑虑。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董事会对审计师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措施，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采取下列措施予以应对：

（1）预计 2022 年将根据发展需要对公司治理结构、人员安排进行有效的调整，寻求合适的机会进行产业链延伸，拓展新业务，有效提升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公司计划拓展新业务如下：

①针对学生、家长，向中考生及高考生提供中高考咨询服务、职教高考培训及服务、其他素质培养类教育服务，收取服务费。

②针对中高职院校及教师组织专家培训服务，收取服务费。

③针对企业用工短缺及蓝领工人培养需求，开展校企合作课程设计及服务，收取服务费。

以上计划业务范围针对的是向高中阶段学生、家长及社会人员提供教育类咨询服务，不违背 2021 年 7 月 4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中针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减负减压政策。双减政策是指：针对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减轻学生作业负担和压减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

（2）在开展业务发展的同时，继续优化运营管理水平，公司将在 2022 年度严格控制成本，开源节流。

（3）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推进现有应收账款的催收和回笼工作。

山东华宇智慧教育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